

公司代码：600829

公司简称：人民同泰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人民同泰	600829	三精制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轶颖	王磊
电话	0451-84600888	0451-84600888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哈药路418号	哈尔滨市道里区哈药路418号
电子信箱	chengyy@hyrmtt.com.cn	wangl@hyrmtt.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938,911,974.43	5,547,323,913.70	-1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7,933,153.67	1,847,277,919.93	4.37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57,138.45	-304,369,575.01	不适用
营业收入	3,502,675,571.25	3,937,272,666.32	-1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55,233.74	140,559,026.99	-4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099,287.61	140,167,148.41	-44.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7	8.52	减少4.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91	0.2424	-42.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91	0.2424	-42.6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75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82	433,894,354	0	无	0
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4.39	25,428,345	0	无	0
刘亮亮	境内自然人	0.55	3,212,260	0	无	0
付佳威	境内自然人	0.36	2,100,000	0	无	0
北京磐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34	1,995,500	0	无	0
杨会琴	境内自然人	0.28	1,627,604	0	无	0
雷立军	境内自然人	0.17	996,444	0	无	0
劳婉芬	境内自然人	0.11	650,000	0	无	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0.11	610,000	0	无	0
程亮	境内自然人	0.10	578,51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8月9日，哈药集团及其原股东与重庆哈珀、黑马祺航签署增资协议，其中，重庆哈珀认缴注册资本占本次增资后哈药集团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黑马祺航认缴注册资本占本次增资后哈药集团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

2019年8月13日，哈药集团完成增资扩股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工商变更登记后，哈药集团的股权结构由哈尔滨市国资委持有45%、中信冰岛持有22.5%、华平冰岛持有22%、黑龙江中信持有0.5%、重组顾问公司持有10%，变更为哈尔滨市国资委持有38.25%、中信冰岛持有19.125%、华平冰岛持有18.7%、黑龙江中信持有0.425%、重庆哈珀持有10%、重组顾问公司持有8.5%、黑马祺航持有5%。其中，中信冰岛、华平冰岛以及黑龙江中信均为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主体。

2019年1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增资扩股事宜的进展公告》，哈药集团增资扩股事宜的全部程序已履行完毕。

本次全面要约收购实施完毕后，哈药集团通过哈药股份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74.8244%。本次增资完成后，哈药集团及公司控制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哈尔滨市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回顾

报告期内，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医药行业政策及法规密集出台，第三批带量采购陆续开展，卫健委发布辅助药目录等，多项政策或法规的发布，深刻影响着医药行业格局。疫情期间医院提供诊疗服务、病人就诊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药品终端需求下降，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影响。面对经济形势变化和行业政策调整及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在保障员工安全防护的前提下，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保障疫情所需药品及防控物资的及时供应，同时持续深化与上游客户的合作，加强精细化管理，创新经营模式，尽力弥补疫情对公司经营所带来的负面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0,267.56万元，同比降低11.04%；实现净利润8,065.52万元，同比降低42.62%。

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1 医药销售工作

医药批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医药批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81,588.00 万元,同比降低 15.36%。主要原因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大部分医院停诊、限诊,住院率较低,省内各大医院患者诊疗频次下降,同时带量采购等政策影响集采品种以及国谈品种降价,公司医疗收入降幅较大,为此,公司积极保障疫情商品供应,进一步拓展经营思路,加大商业销售力度,弥补医疗业务受限对收入的影响。主要开展的工作:做好疫情防控指导药品、防护用品、消杀用品、检测试剂盒等储备;完善营销网络布局,试点客户全信息化管理,稳固重点客户群体,继续加快县域医疗及民营医院市场开发,保持终端医疗市场掌控力度;重点跟踪新品上市、通过一致性评价及国家谈判药品等品种,建立和完善罕见病药品采购和销售体系,积极扩大医疗市场份额;创新营销模式,开展物流延伸服务,加强与医疗机构的密切合作关系,推进与互联网医院的合作。

医药零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医药零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3,884.79 万元,同比增长 15.05%。目前,公司旗下直营门店 335 家,其中哈尔滨市内门店 249 家,市外门店 86 家。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保障防疫物资供应,人民同泰公众号增加商品预约小程序,预约口罩、酒精等防疫商品,在满足顾客需求的同时提升销售额度;加速门店拓展,新开办直营门店 28 家;持续优化品种结构,围绕品牌营销开展推广宣传活动,加强与优质供应商战略合作,提升品种竞争力;创新营销模式,与大型企业联合开展各类直播活动;成立远程审方中心,提供处方审核服务,实施远程在线问诊;建设发展多平台相结合的渠道营销模式,上线微信小程序商城,实现人民同泰官网、人民同泰 APP、第三方平台等多渠道销售。

医疗业务:

报告期内,“世一堂中医馆”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停诊期间,开展线上健康讲堂、网络会诊,持续为患者服务;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控制,世一堂中医馆全力投入到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推出“代茶饮”、“抗疫香囊”等产品,科学预防新冠肺炎;拓展研发新的系列产品,逐步向中药治疗、理疗方向发展;报告期内,“三精肾病医院”开展网络问诊服务,方便患者随时随地就医,提升患者就医体验,降低聚集风险。

1.2 数字化转型升级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数字化转型布局,启动零售 ERP 系统升级、TMS 智能运输管理、B2B 协同平台等项目;同时疫情期间公司根据需要,实现零售“药直送”B2C 微商城、预约售药、世一堂中医馆线上诊疗、开方售药和线上预约挂号等业务快速上线。

1.3 人力资源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三项制度改革,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优化组织结构,重新制定部门职责,根据部门职责实施定岗、定编,开展全员竞聘工作;建立绩效管理体系,制定绩效考核方案,完成了绩效管理的宣贯与培训,重新制定组织及岗位绩效合约;为提升公司用药服务水平,加强人才培养与储备,组织开展执业药师及慢性病服务人员培训。

1.4 质量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并根据公司组织架构和关键岗位人员的变化,修订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组织 GSP 专项内审;公司以质量风险管理为行动准则,开展药品质量专项检查和全面检查工作,使经营环节的质量风险得到较好的预防和控制。

2、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下半年工作展望

2.1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常态化,医药健康领域的制度创新、技术变革和消费升级也将迎来新变化。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0 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随着带量采购的深入与扩大,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国家试点和按病种付费的推行,将有利于国家节省医

保支出，减轻人民群众的用药负担。在带量采购、一致性评价、新版 GMP 等政策推动下，终端覆盖能力强、配送效率高、有增值服务体系流通龙头价值凸显，将在院外市场扩容中受益。药品流通行业的集中度提升和规模化经营、零售连锁化率提升有助于药品流通企业做大销售规模；在“互联网+”依托下，通过运用大数据等先进技术手段，对医药流通过程进行升级改造，重塑业态结构，企业运用线上线下营销服务以及现代物流等深度融合开展新零售模式，抢占移动终端市场。

2.2 下半年工作展望

下半年，公司将贯彻执行既有战略部署，全力推行降本增效工作，加强对销售、资金、存货等指标跟踪、考核，降低运营成本；跟进重点品种客户的开发，做好医疗销售提升；细化门店品类规划、客户管理，开展针对性营销活动提升销售。

2.2.1 医药销售工作

医药批发业务：公司将挖掘上游资源，发挥采购体系效能，继续强化上游客户全息管理，分析重点客户的业务结构，挖掘潜在资源，争取市场份额；做好医疗销售提升，进一步扩大民营医疗领域的市场覆盖率；拓展商业市场，引进优势商业品种，抓住网络平台优势，采取直播等多种形式，拉动商业销售额；进一步加强与互联网医院平台的合作，推进与网上诊疗的协作服务，争取互联网医院的网上配送权；公司将通过外延式增长方式，在省内主要城市实施属地化经营战略，以缩短配送半径，提高服务质量，深耕细作属地市场，增强县域级市场竞争能力。

医药零售业务：公司将细化门店产品、会员管理，开展针对性促销活动；优化零售业务布局，继续在全省范围内加大拓展力度，提升零售业务规模；继续扩大电商业务，推进 ERP 升级、CRM 项目上线数字化等项目，加快零售数字化转型；开展新门店周围消费人群、消费能力及市场容量等情况调研，评估新店商品结构，开展针对性营销；进一步提升新品及 DTP 临床品种引进效率，优化 DTP 药房布局；公司将在医疗保险支付、医院处方信息共享、慢病管理等方面进行研究，尝试探索与医疗机构、保险公司以及制药厂家开展合作，将零售业务从药品销售、健康咨询扩大到提供健康保障服务。

医疗业务：公司将弘扬中医文化，突出专业特色，办好网络健康讲堂，提升养生保健及常见病防治意识；继续推出特色诊疗服务，开展网络问诊，增加预约门诊量；继续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逐步开放临床科室，增加透析患者及住院患者量，提高医疗及服务质量。

2.2.2 数字化转型升级工作

公司将启动业财一体化项目，提升数字化运营、精细化管理能力；完成零售 ERP 升级项目、全渠道运营应用项目、智能运输管理系统（TMS）等重点项目的实施，提升医保服务、互联网医院服务等公共服务平台的能力。

2.2.3 运营管理工作

公司将根据三项制度改革整体计划，开展绩效改进与评价，推进薪酬改革工作；公司将持续推进全面预算管控，对销售、资金、存货等指标密切跟踪，关注渠道库存，精算采购需求；调整商品结构及配送频次，优化运营成本，实现降本降费；公司将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工作，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2.2.4 质量管理工作

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开展各类经营活动，强化经营环节中设施设备的管理，对冷链药品的仓储运输设备和温湿度监测系统做好验证工作；开展全员质量管理活动，细化采购、收货验收、仓储养护、销售、出库复核、运输配送及售后环节的操作流程，关注中药饮片验收养护工作，防控质量风险。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波

日期 2020年8月13日